

证券代码：300335

证券简称：迪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5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8 日接到公司股东常厚春先生、李祖芹先生、马革先生通知，三位股东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000,000 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用于质押担保。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共同于 2012 年 11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28 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时止。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三位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质押情况如下：

常厚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577,599 股，均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62%，本次质押 8,000,000 股，累计质押 8,000,000 股，占常厚春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2.55%，占公司总股本的 5.74%。

李祖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507,660 股，均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7%，本次质押 8,000,000 股，累计质押 8,000,000 股，占李祖芹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3.23%，占公司总股本的 5.74%。

马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221,849 股，均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6%，本次质押 8,000,000 股，累计质押 8,000,000 股，占马革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3.90%，占公司总股本的 5.74%。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1 月 28 日